

北京阳光杰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北京阳光杰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16年3月7日9：00在公司大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以专人通知、电子邮件相结合等方式已于2016年3月1日发出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为5人，实际出席人数为5人。会议由董事长钟畅华先生主持，公司监事会成员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会议的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会议审议议案及表决情况

经与会董事审议，一致通过如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投资成立美国阳光杰科科技有限责任公司
的议案》

公司在美国拟设立全资子公司：

1、拟成立公司名称：SGT USA, INC.（美国阳光杰科科技有限责

任公司)

2、 法定地址：1209 Orange Street, Wilmington, Delaware 19801 U.S.A. (美国特拉华州威尔明顿市桔色大街 1209 号)

3、 注册资本：800 万美元 (上述资金根据项目实际进展情况三年内分期分批到位)

4、 资金来源：由北京阳光杰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自有资金作为注册资金

5、 股权结构：作为北京阳光杰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，北京阳光杰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拟成立公司 100% 股权。

表决结果：出席会议的董事 5 人，5 票同意以上议案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回避情况：无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和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的相关规定，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出席会议的董事 5 人，5 票同意以上议案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回避情况：无

公司董事会决定于 2016 年 3 月 23 日上午 9:00，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第 (一) 项议案。

上述决议的形成，符合公司章程、董事会议事规则以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，结果真实、有效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北京阳光杰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

北京阳光杰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6年3月8日